



全民攜手 護臺灣生物多樣性

撰文 |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陳至瑩、華予菁、張晉嘉

前言

全球正面臨氣候變遷、棲地破碎化及生物多樣性快速流失等多重挑戰，而傳統以保護區為核心的保育模式，被發現不足以因應當前生物多樣性流失的速度與規模，也因此透過更廣泛的土地治理與社會參與，擴大生物多樣性保育空間，成為全球當前共同努力的重要方向。

2022年12月，聯合國生物多樣性公約第15屆締約方大會（COP15）通過「昆明—蒙特婁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Kunming-Montreal Global Biodiversity

Framework），以「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為全球2050年願景，並訂定2030年前要完成的23項生物多樣性行動目標，其中短期行動目標3，就是各界耳熟能詳的「30×30（30 by 30）」¹。此目標設定於2030年前，至少有30%陸、海域面積，特別是有重要生物多樣性及生態系功能、服務的區域，須藉由具生態代表性、連結良好、公平治理的保護區或OECMs（Other effective area-based conservation measures）的方式有效保育與經營管理，同時肯認與尊重原住民及在地社區的權益。

OECSs： 保護區之外的新保育思維

OECSs是指一個非保護區的地理區，其可達成正面與長期永續的生物多樣性現地保育成果，跟相關的生態系功能與服務，及其他文化、精神、社會與經濟、跟其他在地的相關價值。最早在2018年被提出，2022年正式被國際社會認可為保護區以外的另一種現地保育機制，並將其認證面積納入受保護的陸地與海域統計數據中，世界各國亦開始如火如荼的規劃認定或設置OECSs。

對於土地利用高度密集的臺灣而言，大部分野生動植物並非僅生活於自然保留區及野生動物保護區等法定保護區內，而是廣泛分布於農田、林地、河川、濕地、企業綠地、校園及聚落周邊等與人類共同生活的空間。因此，如何鼓勵不同土地管理者在維持既有土地利用的前提下，兼顧生物多樣性保育，正是推動OECSs的核心理念，藉由「保護區外的保育區」擴展全國陸域保育版圖。

為了回應國際潮流，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自2022年起，即與學術團隊密切合作，透過盤點國際規範與方法，同步就近向日本及韓國學習推動經驗，並盤點國內100多個潛在個案，透過試評估個案，以及專家會議等意見蒐集，擬定出適合我國國情、兼具鼓勵性的保育共生地認證辦法，並於2025年正式發佈「保育共生地認證方案」。

保育共生地認證條件

- ① 非位於法定自然保護區域範圍
- ② 能支持重要生物多樣性價值
- ③ 具有常態性經營管理之機構或機制
- ④ 已將權益關係人之知情同意納入經營管理考量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並以國土綠網為基礎，積極在國土綠網關注區域及區域保育軸帶推動「保育共生地」，讓這些具生態廊道或跳島、瀕危物種庇護及其他生物多樣性保育功能的空間，能夠串聯淺山、平原到海岸，提供淺山地區的生物可以棲息、移動之所在。同時這些具生物多樣性價值的認證場域，也能兼顧生產與生活功能，透過永續經營的方式，讓人與自然共生共榮，同時也達生物多樣性保育的雙贏效果。

保育共生地所能支持之生物多樣性價值

- ① 關注動植物之現存、潛在棲息及生長範圍或其原生復育場域
- ② 依賴特殊環境之物種或狹域分布物種之現存、潛在棲息及生長範圍
- ③ 物種生活史之關鍵棲地
- ④ 特殊或完整之天然棲地或生態系
- ⑤ 具生態連結或緩衝功能之區域
- ⑥ 具生物及文化多樣性保育功能之生活地景

從農田到企業園區 人人都是保育夥伴

保育共生地最大的特色在於，不

同類型土地都能參與。一塊農田、一座企業園區、一所學校、一片社區森林或一處濕地，只要具有明確的生物多樣性價值，並建立持續性的管理機制，都有機會成為保育共生地。

在各界熱烈響應下，臺灣首批保育共生地認證成果於2026年正式出爐，共有61處場域通過認證為保育共生地，認證面積達2,907公頃（換算約112座大安森林公園）。通過認證的場域樣態極為多元，多位於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空間區位，涵蓋森林、里山農田、草地、河流、濕地及都會藍綠帶等不同環境型態，主要的核心類型為里山農田及森林，共占36處、濕地及河川湖泊類型亦有8處。

值得一提的是，61處保育共生地中，有11處為企業所經營管理、高達31處是由個人與民間團體所維護，另外也有學校、政府機關或跨域聯名申請，顯見民間保育能量已成為核心驅動力。具體實踐成果列舉如下：

農田透過減少農藥使用、維持田

埂草帶、水域及友善耕作，可提供水生昆蟲、兩棲類及鳥類棲息環境。例如苗栗通霄田鰲米農場因長期友善管理，成功維持印度大田鰲等敏感物種棲息環境；雲林金碧果園則透過30餘年的有機栽培與草生管理，使果園逐步成為石虎等淺山野生動物可利用的重要棲地。

企業同樣可以透過廠區綠帶、多層次植栽、水體維護及降低管理干擾，創造都市中的生態節點。例如三重世貿公園透過蕨類植栽、生態池及微氣候營造，使都市綠地兼具景觀、教育與棲地功能；亦或是台灣中油公司桃園煉油廠區保留了約200公頃的次生林，為穿山甲等淺山物種提供廣大生活空間。

學校則藉由長期生態調查、棲地維護及環境教育，讓校園成為連結山林與都市的重要節點。例如政治大學長年透過「三貓計畫」及生態調查，記錄穿山甲、食蛇龜等珍貴物種，也讓校園成為學生認識生物多樣性的最佳場域。

臺中的「筏子溪」透過河川局與荒野保護協會的公私協力平臺，將都會



左圖：三重世貿公園透過蕨類等植栽營造都市綠地。（陳至瑩攝）



右圖：政治大學讓校園成為連結山林與都市的重要節點。（政治大學提供）



第一屆保育共生地認證夥伴。(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提供)

區的排水溝轉型為石虎繁衍的棲息地，見證了成功的生態保育跨域合作；花蓮的「玉山瓦拉米」則結合布農族傳統農耕智慧、友善農作推廣及企業保證收購機制，由在地族人維護水田生態系，展現了原住民文化與自然和諧共生的韌性。

這些案例共同展現了一項重要訊息，保育共生地不僅是認證制度，更是一種新的土地治理理念，展現臺灣正從傳統保護區保育，邁向全民共同參與、與自然共生發展的新時代。

全民共同打造 臺灣生物多樣性網絡

保育共生地的價值，不僅止於野生動植物保育，更與當前企業永續發展及地方治理密切相關。隨著ESG及自然相關財務揭露（TNFD）逐漸成為國際企業治理趨勢，生物多樣性已成為企業

永續的重要議題。

保育共生地認證所建立的場域資料、生態監測及管理成果，不僅可作為企業揭露自然相關資訊的重要基礎，也有助於提升品牌信任、媒合企業投入自然保育及促進地方合作。另一方面，透過認證制度，土地經營者能重新盤點自身生態資源，將原本分散的管理經驗轉化為可追蹤、可驗證及可溝通的治理成果，進一步強化地方永續發展及社會參與。

展望未來，面對全球生物多樣性治理的新挑戰，保育共生地將是臺灣落實「昆明—蒙特婁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推動30×30目標及深化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的重要政策工具。透過持續完善認證制度、鼓勵更多土地管理者投入、建立跨部門合作機制及擴大社會參與，可望逐步建構由保護區與保育共生地共同組成的完整生態網絡。🌿